

法学院优秀学生奖学金 项目总结报告

河海大学教育发展基金会

2022年8月

尊敬的中虑律师事务所、北京炜衡律师事务所、钟山明镜律师事务所等单位：

感谢你们出资设立河海大学法学院优秀毕业生项目学生奖学金，奖励河海大学优秀学生。2021年度河海大学法学院优秀毕业生项目学生奖学金评审工作于五月启动，河海大学发布《关于做好河海大学 2022 届本科优秀毕业生评选工作的通知》（河海学工〔2022〕30号），由法学院根据评选要求及相关文件精神，经学生申报，学院综合评定，共确定 25 名学生获评河海大学法学院 2022 届优秀毕业生称号并获得专项奖学金，其中部分获奖学生以写信的方式表达对你们的敬意与谢意，我们特此装订成册。

河海大学教育发展基金会、法学院全谨向捐资单位致以最诚挚的谢意：感谢你们给予我们的支持和信赖，感谢您对河海学子的关怀和厚爱，感谢您对于教育事业的持续发展所做的贡献！

最后，祝愿所有捐资单位的每一位校友、全体工作人员工作顺利，万事顺意！

河海大学教育发展基金会、河海大学法学院

2022 年 7 月 31 日

附件

河海大学教育发展基金会捐赠项目执行情况表

项目名称	2022 年度河海大学法学院优秀毕业生				
项目责任单位	法学院				
项目负责人	李祎恒	办公电话及电子邮箱	13913861368/liyiheng1985@163.com		
项目性质	限定性捐赠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非限定性捐赠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类型	1. 学生培养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4. 科学研究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7. 文化建设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2. 教师发展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5. 国际交流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8. 基础建设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3. 学科建设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6. 院（系）发展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9.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立项时间	2022 年 5 月	项目执行年限/年	1	项目经费总额/万元	4.8
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编号	捐赠用途	使用金额/万元		受益人数	
1	2022 年度河海大学法学院优秀毕业生项目学生奖学金（中虑奖学金）	1.8		9	
合 计:		1.8 /万元			
项目余额:		/万元			
项目总结(可附项目执行中重要事件、活动、新闻报道、图片、受益人感谢信等相关材料): 附新闻报道、受益人感谢信					
项目责任单位意见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签字: 盖 章: 年 月 日 </div>					
基金会意见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签字: 盖 章: 年 月 日 </div>					

附件

河海大学教育发展基金会捐赠项目执行情况表

项目名称	2022 年度河海大学法学院优秀毕业生				
项目责任单位	法学院				
项目负责人	李祎恒	办公电话及电子邮箱	13913861368/liyiheng1985@163.com		
项目性质	限定性捐赠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非限定性捐赠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类型	1. 学生培养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4. 科学研究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7. 文化建设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2. 教师发展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5. 国际交流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8. 基础建设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3. 学科建设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6. 院（系）发展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9.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立项时间	2022 年 5 月	项目执行年限/年	1	项目经费总额/万元	4.8
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编号	捐赠用途	使用金额/万元		受益人数	
1	2022 年度河海大学法学院优秀毕业生项目学生奖学金（北京炜衡奖学金）	1.6		8	
合 计:		1.6 /万元			
项目余额:		/万元			
项目总结(可附项目执行中重要事件、活动、新闻报道、图片、受益人感谢信等相关材料): 附新闻报道、受益人感谢信					
项目责任单位意见 签字: _____ 盖 章: _____ 年 月 日					
基金会意见 签字: _____ 盖 章: _____ 年 月 日					

附件

河海大学教育发展基金会捐赠项目执行情况表

项目名称	2022 年度河海大学法学院优秀毕业生				
项目责任单位	法学院				
项目负责人	李祎恒	办公电话及电子邮箱	13913861368/liyiheng1985@163.com		
项目性质	限定性捐赠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非限定性捐赠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类型	1. 学生培养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4. 科学研究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7. 文化建设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2. 教师发展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5. 国际交流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8. 基础建设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3. 学科建设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6. 院（系）发展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9.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立项时间	2022 年 5 月	项目执行年限/年	1	项目经费总额/万元	4.8
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编号	捐赠用途	使用金额/万元		受益人数	
1	2022 年度河海大学法学院优秀毕业生项目学生奖学金（钟山明镜奖学金）	1.6		8	
合 计:		1.6 /万元			
项目余额:		/万元			
项目总结(可附项目执行中重要事件、活动、新闻报道、图片、受益人感谢信等相关材料): 附新闻报道、受益人感谢信					
项目责任单位意见 签字: 盖 章: 年 月 日					
基金会意见 签字: 盖 章: 年 月 日					

河海大学部门文件

河海学工〔2022〕30号

关于做好河海大学2022届本科优秀毕业生评选工作的通知

各学院（学部）：

为做好我校2022届本科优秀毕业生评选工作，现将有关工作通知如下：

一、评选对象

我校正式注册并将获得毕业证书、学位证书的应届全日制普通本科毕业生。

二、评选依据

评选2022届本科优秀毕业生依照《河海大学优秀毕业生评选细则》（河海校政〔2010〕88号）的要求执行。

为学校做出突出贡献、为学校争得殊荣的学生可由学校直接提名为河海大学本科优秀毕业生。

三、评选程序

1. 学院动员毕业班符合申报条件的学生进行申报。申报学生应填写 2022 届优秀毕业生申报表(附件 1)、基本情况表(附件 2)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2. 各学院对学生的申报材料进行审核和初选,确保申报学生符合相关申报条件(毕业设计成绩未出的学生可先推荐申报,后期学校将会再次审核),并填写 2022 届优秀毕业生初选结果汇总表(附件 3)。

3. 请各学院按评选要求,经全院公示后于 6 月 8 日 16:00 前将学生申报表、学生基本情况表、学院报送初选结果的函、初选结果汇总表(附件 1-4)的电子版发送至学生处学生事务管理科邮箱(xsswglk@hhu.edu.cn),纸质版和相关证明材料(含累计学年成绩单、荣誉证书复印件等)交送至学生事务服务中心 2 号窗口(江宁校区行政楼 C201),逾期不报视为自动放弃,不得补报。

4. 学校在各学院初选的基础上再次审核,最终确定获奖学生,并在全校范围内公示。

四、注意事项

1. 评选细则中第八条所指的“校级以上(含校级)科技文化竞赛”参考《河海大学关于公布本科学生学科竞赛级别认定结果的通知(2021 版)》(河海教务〔2021〕30 号)中本科学生学科竞

赛级别认定结果。其它非经常性举行的竞赛由学校认定。

2. 优秀毕业生申报本着自愿的原则，在一般不超过应届毕业生总数的 2%的基础上，每学院可另推荐 1 名候补学生（商学院可推荐 2 名）。相关材料必须由申报者本人填写和提供。

3. 申报材料必须包含申请人获奖证书或荣誉证书复印件，因特殊原因无法提供证书复印件的，须提供说明获奖时间、级别、发文复印件等相关证明材料（学院须签字盖章）以便于审核。

4. 学院须在学生获奖证书、荣誉证书复印件等其它所有附件申报材料上盖章确认，确保学生提交的申报材料的准确性和真实性，确保申报学生符合申报要求。如发现学生申报材料弄虚作假，一经查实，将取消申报学生资格并在全校范围内通报，通报文件将记入学生档案。

5. 证明材料提交要求：请申报学生将以下证明材料从上至下依次摆放：

（1）附件 1 表格中“综合表现”一栏打钩所对应的证书复印件；

（2）累计学年成绩单，四、六级证书复印件；

（3）其余证明材料按照荣誉称号类、奖学金类、竞赛类、论文类、创训类、社会实践/社会工作任职类归类，并对照附件 4 中填报的顺序摆放。

附件：1. 河海大学 2022 届优秀毕业生申报表

2. 2022 届优秀毕业生申请学生基本情况表
3. 关于报送 2022 届优秀毕业生初选结果的函(示例)
4. × × 学院 2022 届优秀毕业生初选结果汇总表
5. 对部分荣誉称号及竞赛认定的补充说明

学生工作处

2022 年 5 月 19 日

附件 1

河海大学 2022 届优秀毕业生申报表

_____学院

姓名		学号		性别	
出生年月		专业		政治面貌	
毕业设计成绩					
历年 获 奖 情 况	<p>请按时间顺序、获奖类别、获奖级别（国家级、省市级、校级）填写， 请只填写校级及以上获奖情况</p> <p>荣誉称号类： 1、2018 年江苏省优秀共青团员 2、2020 年河海大学优秀共青团员/共青团河海大学委员会；</p> <p>奖学金类： 1、2018-2019 年国家奖学金/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 2、2019-2020 学年，河海大学学业优秀、社会工作、精神文明奖学金/河海大学学生工作处 其他竞赛、论文、专利情况： 1、2018 年第九届全国周培源大学生力学竞赛优秀奖/中国力学学会、周培源基金会 2、2019 年在期刊《xxxxx》(第几期)上发表论文《xxxxx》（第一作者） 3、2018 年申请国家实用新型专利“xxxxx”（专利号：***）（第 x 发明人） 4、2020 年国家级创新训练计划项目（项目参与人）《xxxxxxxxx》</p>				
	<p>按时间顺序填写</p> <p>1、2019 年担任校学生会 xxxx 部长。</p>				
表 合		2018-2019 学年	2019-2020 学年	2020-2021 学年	2021-2022 学年

	优秀学生标兵				
	优秀学生				
	优秀学生干部				
	校级及以上科技				
	省级及以上荣誉				
	<p>注：请在对应格子里打√。示例：如在 2021-2022 学年获得“优秀学生标兵”就在对应格子里打√，未获得则不打，对应格子为空；如获得校级及以上（含校级）奖项就在对应格子里打√，未获得则不打，对应格子为空，并非填写获奖项数。凡打√项需要在附件中提供相应获奖证书。打印时，此说明不需要删除。</p>				
学院意见	<p>负责人签字：_____ 盖 章</p> <p>年 月 日</p>				
学校意见	<p>盖 章</p> <p>年 月 日</p>				

附 注：1、本表由学生本人如实填写；2、学生提交本表时应附相关证明

附件 2

_____学院 2022 届优秀毕业生申请学生基本情况表

姓名		累计 绩点		加权 平均分		专业排名/ 专业人数	/
专业/学号		联系 电话		家庭电话		是否 受过处分	
毕业设计成 绩是否优秀							
大学 期间 表彰 奖励 情况	时间	奖项名称/颁奖单位(按国家/省/市/校级填写)					
参加社 会实践 和承担 社会工 作情况	时间	社会实践名称/社会工作任职名称					
科研、 发明创 造及发 表论文 情况	时间	概 要(写明第几作者/发明专利号/发明人排序)					
英语 计算机 等级 情况	时间	证书名称、等级					

注：请将获奖证书、四六级证书、计算机等级证书、论文（封面、目录、正文、封底）、发明及专利证书等复印件附在表后

附件 3

关于报送 2022 届优秀毕业生初选结果的函 (示例)

学生工作处:

根据学校 2022 届优秀毕业生评选工作要求, 我院动员学生进行了申报。现将有关材料报上, 请予审核。

附件: 1、 xx 学院 2022 届优秀毕业生初选结果汇总表

2、 学生申报材料

学院分管领导签字:

学 院 盖 章:

报 送 时 间:

附件 4

学院 2022 届优秀毕业生初选结果汇总表（请排序）

请候选学生填写具体获奖情况前先写明总体情况：如获得奖学金共*项，其中国家级*项，校级*项；荣誉称号共*项，其中国家级*项，省级*项，校级*项；论文共*篇，其中核心期刊*篇，普刊*篇；竞赛获奖共*项，其中一级竞赛*项，二级竞赛*项，三级竞赛*项；专利共*项，其中发明专利*项、实用新型专利*项；创训共*项：国家级*项、省级*项、校级*项。具体详见示例。

序号	学院 (简称)	姓名	学号	专业 (全称)	累计 绩点 排名/专 业人数	历年获奖情况	其他竞赛、论文、专利、创训情况	社会实践 工作任职 名称(按时间 顺序填写)	毕业设 计成绩 是否为 优秀
						荣誉称号/奖项名称 请按国家/省/市/校级分类填写，统一等级内按时间 顺序填写，院系级获奖不需要填写，并写明颁奖单 位（指盖章铜印上的单位名称）	竞赛请按一级/二级/三级竞赛顺序填写，并注明获奖时 间以及主办单位（校院系级获奖不需要填写）； 论文及专利请写明标题以及第几作者/发明专利号/发明 人排序（按时间顺序填写）； 创训请写明是国家级/校级以及是否为项目负责人或参 与人		
1/ 候 补	水文院	张三			4.9 2/91	示例： 荣誉称号类：共 3 项。其中省级 1 项，校级 2 项 省级： 1、2019 年江苏省优秀共青团员/共青团江苏省委 校级： 1、2018-2019 学年河海大学优秀学生标兵/河海 大学 2、2019-2020 学年河海大学优秀学生/河海大学 奖学金类：共 5 项。其中国家级 1 项，基金会 1 项， 校级 3 项 国家级： 1、2018-2019 年国家奖学金/中华人民共和国教 育部 基金会： 1、2018 年度严恺奖学金/严恺教育科技基金评奖 委员会 校级： 1、2019-2020 学年河海大学学业优秀、社会工作、 精神文明奖学金/河海大学学生工作处	示例： 竞赛类：共 3 项。其中一级竞赛 1 项，二级竞赛 1 项， 三级竞赛 1 项 一级： 1、2018 年全国大学生电子设计竞赛一等奖/教育部 高教司、工信部人教司 （12，科技创新类/能电院） 二级： 1、2018 年第*届全国周培源大学生力学竞赛一等奖/ 中国力学学会、周培源基金会 （135，表达应试类/力材院） 三级： **** 论文类：共 2 篇，其中核心期刊 1 篇，普刊 1 篇。 核心期刊： 1、2017 年在核心期刊《xxxxx》(第几期)上发表论文 《xxxxx》（第 2 作者） 普刊： 1、2014 年在普刊《xxxxx》(第几期)上发表论文《xxxxx》 （第 1 作者） 专利类：共 2 项，其中发明专利 1 项（授权*项，受理*	社会实践： 1、2016 年 高淳国际 马拉松志 愿者 社会工作： 1、2016 年 担任校学 生会 xxxx 部长	

								项), 实用新型专利 1 项 (授权*项, 受理*项) 发明专利: 1、2014 年申请国家发明专利“xxxxx”(专利号: xxxxxxxxxxxx, 第 x 发明人) 实用新型专利: 1、2017 年申请国家实用新型专利“xxxxx”(专利号: xxxxxxxxxxxx, 第 x 发明人) 创训类: 共 2 项, 其中国家级 1 项, 校级 1 项 国家级: 1、2016 年国家级创新训练计划项目(项目参与人, 结题: 优秀)《xxxxxxxx》 校级: 1、2016 年河海大学创新训练计划项目(项目负责人, 结题: 合格)《xxxxxxxx》		
--	--	--	--	--	--	--	--	---	--	--

备注:

1. 请申报学生严格按照汇总表表示例模板填写(候补学生在最后一行序号栏中标注);
2. 荣誉称号、竞赛、创训类限填**校级及以上**获奖情况, 校级以下一律不填;
3. 奖学金类: (1) 国家励志奖学金、国家助学金、境外政府奖学金、UBC 奖学金及其它出国交流类奖学金不算在“奖学金”类别中; (2) **同一年的学业优秀、社会工作、精神文明、学业进步、科技创新、艺术体育奖学金写在同一项中, 但计算数量的时按多项计算。**
4. 竞赛类: (1) 仅限填**三等奖及以上**荣誉; (2) 团体类获奖**仅限填排名第一或第二**的奖项, 并标注排名; (3) 具体学科竞赛可参考《河海大学关于公布本科学科竞赛级别认定结果的通知(2021 版)》(河海教务[2021]30 号), 请按一级/二级/三级竞赛顺序填写, 注明获奖时间以及主办单位, 并标注竞赛认定序号、竞赛类别、校内组织单位, 具体详见示例。
5. 论文类: **限填已发表论文(第一或第二作者, 并标注)**, 证明材料要有封面、目录、正文、封底; 只收到录用通知书的论文不填。
6. 专利类: **限填已授权的专利**, 请标注发明人排名, 并提供授权证书复印件, 若证书上没有显示发明人排名, 需提供发明人排名的证明材料(加盖学院公章)。
7. 创训类: 请标注**结项等级**, 并提供创训结项证书复印件, 仅为立项的创训不用填。
8. 社会实践/社会工作任职类: 需提供相应证书复印件; 若无, 请学院出具说明材料并加盖学院公章;
9. 需提供所有荣誉、获奖等证书复印件; 若无复印件, 需提供发文文件并加盖学院公章;
10. 请申报学生及所在学院一一核实填报内容及证明材料, 如无相应证明材料, 一律视为无效, 逾期不补。

负责人签字: _____ (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 5

对部分荣誉称号及竞赛认定的补充说明

根据竞赛和荣誉称号评选的组织单位、知名度、影响力等因素，以及各高校参与情况，对以下荣誉称号和竞赛说明如下：

1.国家奖学金、江苏省“三下乡”社会实践先进个人属于省级以上（含省级）荣誉称号。

2.全国大学生文学作品大赛等非官方组织的竞赛不认定为《河海大学优秀毕业生评选细则》中所指的科技文化竞赛。

3.在校园科技节中组织开展的校级竞赛不认定为《河海大学优秀毕业生评选细则》中所指的科技文化竞赛。

4.凡属非正规或具有商业性的竞赛，一律不认定为《河海大学优秀毕业生评选细则》中所指的科技文化竞赛。

河海大学学生工作处

2022年5月19日印发

录入：沈洁

校对：陈智

河海大学部门文件

河海法学〔2022〕11号

关于表彰河海大学法学院 2022 届 优秀毕业生及专项奖学金的决定

院内各单位：

根据河海大学法学院《关于做好法学院 2022 届优秀毕业生及专项奖学金评选工作的通知（河海法学〔2022〕8号）》的评选要求，经学生申报，学院综合评定，额仁呼等 24 名同学荣获河海大学法学院 2022 届优秀毕业生称号并获得专项奖学金，现将名单公布如下，希望以上受表彰的同学再接再厉，充分发挥模范作用，引领全院学生励志勤学、刻苦磨练，做新时代青年。

附件：河海大学法学院 2022 届优秀毕业生及专项奖学金获奖名单

- 1 -

河海大学法学院
2022年6月14日

河海大学法学院	2022年6月14日印发
录入：张容	校对：石依依

- 2 -

附件：

河海大学法学院 2022 届优秀毕业生及专项奖学金获奖名单

序号	姓名	学号	年级	专项奖学金
1	公子晨	1818010131	2018 级本科生	中虑奖学金
2	额仁呼	1818010232	2018 级本科生	中虑奖学金
3	吴嘉慧	1818010122	2018 级本科生	中虑奖学金
4	刘金科	1818010234	2018 级本科生	中虑奖学金
5	安浩然	1818010233	2018 级本科生	北京炜衡奖学金
6	周晟全	1706020410	2018 级本科生	北京炜衡奖学金
7	陈景鹏	1606030210	2018 级本科生	北京炜衡奖学金
8	陈久宇欣	1818010119	2018 级本科生	钟山明镜奖学金
9	钱玉怡	1818010123	2018 级本科生	钟山明镜奖学金
10	赵梦悦	1818010226	2018 级本科生	钟山明镜奖学金
11	王妍	191315030007	2019 级研究生	钟山明镜奖学金
12	崇章	191315020009	2019 级研究生	钟山明镜奖学金
13	王玉琪	191315020005	2019 级研究生	钟山明镜奖学金
14	牟乐	191315020003	2019 级研究生	中虑奖学金
15	钟友琴	191315030009	2019 级研究生	中虑奖学金
16	朱子升	191315040005	2019 级研究生	中虑奖学金
17	王红利	191315010007	2019 级研究生	北京炜衡奖学金
18	潘俊成	191315010010	2019 级研究生	北京炜衡奖学金
19	阙文楷	191315030006	2019 级研究生	北京炜衡奖学金
20	鲁夏	191315030005	2019 级研究生	北京炜衡奖学金

21	张逸涵	1808040103	2018 级双学位学生	中虑奖学金
22	陆繁鹏	1814040225	2018 级双学位学生	中虑奖学金
23	叶子昕	1815010422	2018 级双学位学生	北京伟衡奖学金
24	鲁盈汐	1815010309	2018 级双学位学生	钟山明镜奖学金
25	赵瑾	1808040113	2018 级双学位学生	钟山明镜奖学金

关于发放 2022 年度河海大学法学院优秀毕业生奖学金的情况说明

校基金会：

江苏中虑律师事务所、北京市炜衡（南京）律师事务所以及江苏钟山明镜律师事务所于我院设立基金，奖励法学院优秀毕业生及优秀学生。经协商，法学院制定奖学金评选办法，根据该办法以及河海大学法学院《关于做好法学院 2022 届优秀毕业生及专项奖学金评选工作的通知（河海法学〔2022〕8 号）》的评选要求，经学院党政联席会议审议通过，通过学生申报、奖学金评定小组评定，公示无误后，确定 2022 年度河海大学法学院优秀毕业生奖励人员名单及金额如下：

中虑奖学金发放明细

序号	姓名	学号	类别	性质
1	公子晨	1818010131	本科生	中虑奖学金
2	额仁呼	1818010232	本科生	中虑奖学金
3	吴嘉慧	1818010122	本科生	中虑奖学金
4	刘金科	1818010234	本科生	中虑奖学金
5	牟乐	191315020003	研究生	中虑奖学金
6	钟友琴	191315030009	研究生	中虑奖学金
7	朱子升	191315040005	研究生	中虑奖学金
8	张逸涵	1808040103	本科生	中虑奖学金
9	陆繁鹏	1814040225	本科生	中虑奖学金

共计壹万捌仟元整（小写：18000.00）

炜衡奖学金发放明细

序号	姓名	学号	类别	性质
1	安浩然	1818010233	本科生	北京炜衡奖学金
2	周晟全	1706020410	本科生	北京炜衡奖学金
3	陈景鹏	1606030210	本科生	北京炜衡奖学金
4	王红利	191315010007	研究生	北京炜衡奖学金
5	潘俊成	191315010010	研究生	北京炜衡奖学金

6	阙文楷	191315030006	研究生	北京炜衡奖学金
7	鲁夏	191315030005	研究生	北京炜衡奖学金
8	叶子昕	1815010422	本科生	北京炜衡奖学金

共计壹万陆仟元整（小写：16000.00）

法学院奖助学金发放明细

序号	姓名	学号	年级	性质
1	陈久宇欣	1818010119	本科生	钟山明镜奖学金
2	钱玉怡	1818010123	本科生	钟山明镜奖学金
3	赵梦悦	1818010226	本科生	钟山明镜奖学金
4	王妍	191315030007	研究生	钟山明镜奖学金
5	崇章	191315020009	研究生	钟山明镜奖学金
6	王玉琪	191315020005	研究生	钟山明镜奖学金
7	鲁盈汐	1815010309	本科生	钟山明镜奖学金
8	赵瑾	1808040113	本科生	钟山明镜奖学金

共计壹万陆仟元整（小写：16000.00）

以上所有奖学金总计伍万元整（小写：50000.00），特申请从捐赠收入中支出，请予支持为感！

河海大学法学院
2022年6月15日

2022年度河海大学法学院优秀毕业生项目学生奖学金明细表

单位：_____法学院_____

时间： 2022 年 6 月 14 日

编号	姓名	学号	类别	金额（元）	联系电话	签名
1	额仁呼	1818010232	本科生	2000	15295773998	
2	吴嘉慧	1818010122	本科生	2000	17826512990	
3	刘金科	1818010234	本科生	2000	15197951965	
4	公子晨	1818010131	本科生	2000	15850685982	
5	牟乐	191315020003	硕士研究生	2000	15298357099	
6	钟友琴	191315030009	硕士研究生	2000	19850859322	
7	朱子升	191315040005	硕士研究生	2000	15951738662	
8	张逸涵	1808040103	本科生	2000	15862899339	
9	陆繁鹏	1814040225	本科生	2000	15850651378	
合计	大写金额：壹万捌仟元整		小写金额：18000			
签字栏	经办人				（项目责任单位领导签字）	
	单位负责人		（基金会负责人签字）			
	相关部门					

说明：奖助学金务必按照奖学金、助学金等类别分别做表单，一张明细表附一张领款单。

2022年度河海大学法学院优秀毕业生项目学生奖学金明细表

单位：_____法学院_____

时间： 2022 年 6 月 14 日

编号	姓名	学号	类别	金额（元）	联系电话	签名
1	安浩然	1818010233	本科生	2000	15850683086	
2	周晟全	1706020410	本科生	2000	15295767700	
3	陈景鹏	1606030210	本科生	2000	17631651754	
4	王红利	191315010007	硕士研究生	2000	15951617761	
5	潘俊成	191315010010	硕士研究生	2000	15951751298	
6	阙文楷	191315030006	硕士研究生	2000	15850681075	
7	鲁夏	191315030005	硕士研究生	2000	18752003279	
8	叶子昕	1815010422	本科生	2000	15295798895	
合计	大写金额：壹万陆仟元整		小写金额：16000			
签字栏	经办人				(项目责任单位领导签字)	
	单位负责人		(基金会负责人签字)			
	相关部门					

说明：奖助学金务必按照奖学金、助学金等类别分别做表单，一张明细表附一张领款单。

2022年度河海大学法学院优秀毕业生项目学生奖学金明细表

单位：____法学院_____

时间：2022 年 6 月 14 日

编号	姓名	学号	类别	金额（元）	联系电话	签名
1	陈久宇欣	1818010119	本科生	2000	18852016769	
2	钱玉怡	1818010123	本科生	2000	18962354830	
3	赵梦悦	1818010226	本科生	2000	13806241166	
4	王妍	191315030007	硕士研究生	2000	15298361853	
5	崇章	191315020009	硕士研究生	2000	18752005163	
6	王玉琪	191315020005	硕士研究生	2000	18752002395	
7	鲁盈汐	1815010309	本科生	2000	15295799880	
8	赵瑾	1808040113	本科生	2000	15850601788	
合计	大写金额： 壹万陆仟元整			小写金额： 16000		
签字栏	经办人			(项目责任单位领导签字)		
	单位负责人			(基金会负责人签字)		
	相关部门					

说明：奖助学金务必按照奖学金、助学金等类别分别做表单，一张明细表附一张领款单。

现场 | 河海大学法学院邀请各社会捐赠单位代表共同召开2022届优秀毕业生暨专项奖学金评选工作会议

河海法家HHU 2022-06-07 19:35 发表于江苏

2022年6月7日，河海大学法学院通过线上线下结合的方式召开2022届优秀毕业生暨专项奖学金评选工作会议，院党委书记、院长郭祥林主持会议。



河海大学法学校友会副会长兼秘书长、江苏中虑律师事务所合伙人谢书磊律师，北京市炜衡（南京）律师事务所高级合伙人吴晓斌律师，江苏钟山明镜律师事务所高级合伙人吴健律师在线参加会议，法学院校友与发展办公室主任徐军老师、院团委书记及研究生辅导员石依依老师、本科生教学秘书陈文琪老师和本科生辅导员高玉老师等出席会议。



郭祥林书记、院长首先介绍了法学院2022届优秀毕业生暨专项奖学金评选工作安排及进展，随后辅导员、教学秘书分别介绍了研究生、本科生以及法学双学位申请人基本情况。各社会捐赠单位代表严格审查申请人基本材料后对本次评选工作依次发表意见。经过交流、探讨，确定了最终评审推荐结果。



此次是疫情以来法学院首次进行的社会捐赠专项奖学金的评选，院党政领导对这项工作高度重视，不仅秉承“民主、公开、公正、公平”的原则拟定评选条件和程序，而且还邀请社会捐赠单位代表参加评选工作。学校校友会办公室暨教育发展基金会也对这项工作进行了悉心指导。

社会捐赠专项奖学金的设立与评选，不仅有助于激励广大河海法科学子刻苦学习、努力奋斗，更能激发同学们主动走进律所等社会合作单位进行实习实践以实现专业素质的全面提升，同时，也更好地促进了法学院与社会各界的互动交流和紧密合作。

- 河海法家 -

文案 | 高玉

图片 | 石依依

审核 | 徐军 石依依

编辑 | 赵一帆

投稿邮箱: 3032916216@qq.com



关注“河海法家HHU”

崇法明理 尚德致公

一个有态度的法律平台

感谢信

尊敬的北京炜衡（南京）律师事务所的各位领导：

您好！

我叫陈景鹏，就读于河海大学法学院法学专业，现在是一名大四的学生。此次



此次能够获得贵所设立的“北京炜衡奖学金”，我感到非常荣幸。十分感谢贵所对于法学院的支持，也十分感谢贵所对于我的肯定和鼓励，能够让法学院更好的发展，激励学院的广大同学更好的进步。

我原本是 2016 级电子信息工程的一名学生，保留入学资格之后参军入伍，曾在河北、新疆两地服役，曾多次获得嘉奖。退伍之后，我申请从电子信息工程转专业到法学，经过四年的法学学习，我发现我已经爱上了法学，并决定继续进行法学的学习和研究。目前我已经推免至中央财经大学法学院刑法学专业，完成在河海大学的学业之后将在 9 月份前往北京。这四年来，我担任了许多学生工作，曾任班长、学院团委副书记、学校国防协会副主席等等，为学院学校做出了一些贡献，在每一次的学生工作中，我都希望，能够有同学可以因为我的努力，获得一定的帮助，这样，我的付出就都值得了。也正是因为曾经参与过许多的学生工作，才更明白幕后付出之不易。一如我所获得的奖学金，这笔奖学金是对我这四年的付出的肯定，是对其他正在付出的同学的鼓励。再次感谢贵所的支持和鼓励。

此致

敬礼！

河海大学 陈景鹏

2022 年 6 月 11 日

感谢信

尊敬的炜衡律师事务所领导：

您好！

我叫安浩然，就读于河海大学法学院法学专业，现在是一名大四学生。此次获得贵所设立的“北京炜衡奖学金”，我感到非常荣幸。因此，特写信向贵所表达由衷的谢意。



在河海的四年留下了很多回忆，也有很多收获。在学习上，我始终牢记自己学生的本分，以学习为根本，积极进取，不断攀登。我绩点 4.46，专业排名前 20%，曾获河海大学学业优秀等各类奖学金 7 项，河海大学优秀学生等各类荣誉称号 12 项，现保研至河海大学环境与资源保护法专业。在实践上，我参与了 3 项三级学科竞赛并均获得名次，同时也参与了 3 项校级创新训练计划，其中一项获得校级优秀。工作上，我连续四年不间断参与学生工作，曾任院学生会志愿服务部部长、河海大学法律援助中心副主席、河海大学学生处事务科办公室助管，接下来的一年，我也将继续以一名助管老师的身份参与学生工作，在工作中不断提升自我。在志愿公益方面，我积极参加校内外各项志愿活动，积极承担社会志愿工作，获得河海大学年度“优秀志愿者”等荣誉称号。

“北京炜衡奖学金”的设立，表现了贵所对我们青年大学生的深切期望。金钱有价，但情意无价，贵所给予我们的不仅仅是物质上的奖励和资助，更多的是对我们刻苦学习、勇于攀登的精神的肯定。我将带着贵所的深切期望，继续在青春的赛道上奋力奔跑，争取跑出当代青年的最好成绩！

此致

敬礼！

河海大学安浩然

2022 年 6 月 12 日

感谢信

尊敬的北京炜衡（南京）律师事务所栾云根主任、各位合伙人：

您好！

我叫周晟全，就读于河海大学法学院法学专业，此次能获得贵所设立的“奖学金”，我感到非常荣幸。



“北京炜衡奖学金”的设立表达了贵所对我们的殷切期望和深切关怀，它不仅是物质奖励，同时还是对我们勤奋学习、勇于进取的精神的肯定，更是对当代大学生价值观念取向的正确引导。“‘炜’者，盛大之火也；‘衡’者，公平之器也”，贵所追求的公平精神，将永远值得我们学习。我有幸获得这项奖学金，这将成为我人生道路上一个闪亮的路标。

在过去的大学生活里，我坚守学习的热情，保持成绩的优秀，并已推免至厦门大学攻读硕士研究生；担任班级班长、吉他协会会长等学生职务，认真负责地完成每一项工作；对自身要求严格，内心牢记河海大学“艰苦朴素，实事求是，严格要求，勇于探索”的校训，努力充实、完善自我。但是，这都尚不足道。人生在要做好与自身相关的事之外，还应该尽自身最大努力为社会做出贡献。以后，我会以贵所为榜样，尽我所能，达我所成。我相信，河海大学一定会有更多的法学学子在贵所设立的这项奖学金的资助与感召下学业有成，在为祖国的建设事业上做出巨大的贡献，将贵所的深情厚义回报社会。

此致

敬礼！

河海大学 周晟全

2022年6月12日

感谢信

尊敬的中虑律师事务所各位领导、老师：

您好！

我叫额仁呼，就读于河海大学法学院法学专业，现在是一名大四的学生。在此感谢贵所对学院法学教育的支持和对法学院师生的关爱！



学院法学教育的支持和对法学院师生的关爱！

大学四年的学习中，我始终保持着对法学学习的热情，努力钻研专业知识，现已保送研究生至河海大学环境与资源保护法学专业攻读研究生。个人荣誉层面，我本科期间共获得国家励志奖学金 3 次，获得河海大学优秀学生奖学金共 9 项，获得 2021 年度河海大学“严恺奖学金”二等奖等。实践竞赛方面，我曾在内蒙古自治区人民检察院完成为期一个月的个人岗位实习，也曾参加“2021 全国大学生环境资源模拟法庭大赛”、“第二届全国高校民商事模拟法庭竞赛”两场国家级学科竞赛，并获得了一定奖项。学生工作层面，我曾担任校学生会文艺部副部长、法学院法学社部长、辅导员助理等职务，具有大型文艺活动与普法活动的举办经验，拓展了个人能力的同时，也收获了为身边人服务的快乐。

奖学金是对我过去四年的努力与付出的认可与激励。我将继续坚守“崇法明理 尚德致公”的院训，在今后的学习与工作中再接再厉，带着贵所和学院对我的支持与肯定继续前行，成为国家建设和发展的有用之才！

最后，再一次感谢贵所的关心与支持！衷心祝愿贵所事业蒸蒸日上！

此致

敬礼！

河海大学 额仁呼

2022 年 6 月 10 日

感谢信

尊敬的中虑律师事务所各位领导、老师：

您好！

我叫吴嘉慧，就读于河海大学法学院法学专业，此次获得贵所设立的“中虑生”。



在大学四年的学习中，我始终以高标准，严要求对待自己，努力学习课内专业知识，同时拓展课外实务知识，努力将自己培养成为一名优秀的法科学子。在竞赛方面，我积极参加全国大学生环境资源模拟法庭大赛、江苏省仙林成才杯模拟法庭大赛、江苏省法治情景剧大赛、“今日说法”大赛等法学专业竞赛，并取得优异成绩，在比赛中我不断发现自身不足，拓展自己的眼界。在科研上，我加入“野生动物交易监管问题研究”、“三权分置下宅基地流转法律问题研究”、“预防性环境民事公益诉讼制度研究”等创训小组，积极开展法学专业研究。此外，我曾担任河海大学法律援助中心主席，立足专业开展志愿普法活动，用自身力量去帮助更多的人，实现自身社会价值。

此次奖学金的获得给了我更多的鼓励，肯定了我过去的成绩，也让我在未来的学习中更有信心。最后，再次感谢贵所的关心和支持，衷心祝愿贵所精诚团结，事业蒸蒸日上，勇攀高峰，获得长足进步。

此致，

敬礼！

河海大学 吴嘉慧

2022年6月11日

感谢信

尊敬的中虑律师事务所领导：

我叫刘金科，就读于河海大学法学专业。很荣幸获得本次中虑奖学金，在此感谢贵所以对法学院师生的关爱！“河润万物，海纳百川”，在河海大学的四年我收获颇丰。



在思想上，我热爱祖国，思想端正，坚决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现已经成为一名光荣的中共正式党员；在学习上，我始终坚持刻苦努力，争先争优，专业排名年级第 2，并曾获国家奖学金、国家励志奖学金等多项奖学金，现已保研至河海大学民商法专业。刻苦学习之余，我参加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三项，两项获校级结项优秀，一项获校级结项合格；前往人民检察院和律师事务所进行岗位实习，在实践中增强本领；参加美国加州理工大学（波莫纳）国际交流项目，开阔国际视野；在工作上，我曾担任河海大学法律援助中心外联部部长，学以致用，积极用自己所学知识帮助他人；担任河海大学资助政策宣传大使，让更多人了解河海大学、了解国家的资助政策。

当然，这些都是微不足道的，此次有幸获得贵所设立的奖学金，无疑是对我的一次巨大激励与鞭策，我会将其转换成前行的强大动力，更加严格的要求自己，不辜负自己、也不辜负贵所的期望。最后，祝贵所蓬勃发展，赓续辉煌！

此致

敬礼！

河海大学 刘金科

2022 年 6 月 10 日

感谢信

尊敬的钟山明镜律师事务所捐资人：

您好！

我是河海大学法学院法学专业陈久宇欣，现在是一名大四学生。此次获得贵所设立的“钟山明镜奖学金”。



我很喜欢所学的专业，也一直认真对待专业知识的学习和实践，注重自我能力的锻炼，希望能实现自己的梦想，建设更强大的祖国。我始终勤恳学习，排名专业前列，获得“优秀学生标兵”、“优秀共青团员”和多项奖学金，参与了全国高校民商事模拟法庭竞赛、江苏省大学生知识竞赛、校级廉洁知识竞赛等都获得了好成绩。此外，我积极参与志愿活动，获得“爱心包裹”国家级志愿者证书；负责和参与了三项大学生创新训练项目，分获省级和校级立项；暑期实践所在团队获得校级“优秀团队”，研究成果被评为校级“优秀调查报告。学生工作方面，我先后担任法律援助中心咨询部部长，引导同学们知法守法、用法护法；大学生记者团采访部部长，被评为“优秀学生干部”；法学1班班长，在同学中起到模范带头作用，毫无保留地服务同学。

非常感谢贵所对我学业和生活上的鼎力支持，获得贵所提供的奖学金肯定了我过去四年来的努力和付出，也激励着我不断进步，止于至善。我定将不辜负贵所和学院的期望，取得更大的进步！

此致

敬礼！

河海大学 陈久宇欣

2022年6月9日

感谢信

尊敬的钟山明镜律师事务所领导：

您好！

我叫钱玉怡，就读于河海大学法学院法学专业。此次能获得贵所提供的奖学金，我感到非常荣幸。在此表示我的谢意！



自入校以来，我怀揣高涨的学习热情和对法律的热爱，刻苦钻研，取得了优异的成绩，连续四年获得河海大学学业优秀奖学金，并获得了2020-2021学年国家奖学金。此外，我在假期中多次参与实习，去实务中锻炼自己。我积极参与大学生创新训练和全国大学生环境资源模拟法庭大赛，开拓视野，丰富经历，提高了我的研究的能力和抗压能力。同时，我参与学生工作，曾作为河海大学学生会文艺部副部长与部门伙伴一起组织校级大型活动，锻炼了我的组织统筹能力。在课余时间，我还会做一些志愿活动，提高道德修养。

奖学金是对我大学四年努力的肯定和鼓励，也让我今后更有信心去面对更加严峻的考验。今后我会继续努力，牢记“崇法明理 尚德致公”的院训，带着贵所和学院对我的信任和鼓励更上一层楼。最后，再次向贵所致以最诚挚的感谢，祝贵所继往开来，事业蒸蒸日上，勇攀高峰！

此致

敬礼！

河海大学 钱玉怡

2022年6月10日

感谢信

尊敬的钟山明镜律师事务所捐资人：

您好！

我叫赵梦悦，就读于河海大学法学院，现在是一名大四的学生。我很荣幸能够获得贵律所对我学业和生活的资金支持，奖学金是对我学习努力的肯定，给我带来物质上支持的同时，也给予了我精神上的鼓励，让我能更进一步定位自己，端正学习态度，珍惜在校时光，有效利用时间，不辜负老师和父母对自己的期望。



我很喜欢我的专业，也一直认真对待专业知识的学习和实践能力的锻炼，希望能实现自己的梦想。在大学四年里，我获得绩点排名第五的成绩，并作为第一负责人主持了题为《长租公寓“租金贷”模式下承租人的风险防控研究》省级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在学科竞赛方面，我曾代表河海大学参与了“第二届全国高校民商事模拟法庭竞赛”，所在团队挺进全国 8 强，也积极参与了江苏省大学生知识产权知识竞赛、江苏省笔译大赛等竞赛，并取得了一定的好成绩。除此以外，我曾为河海大学法学院宣传中心主席、法学院新闻部部长，负责法学院官方公众号的运营、新闻稿的撰写等工作，积极参与校院两级的学生工作活动。

当然，我明白现在取得的成果只能说明过去，如今我已在新的起点，我一定会在新的环境里更加刻苦努力，牢记您对我的教诲和期待，承继河海大学法学院对我的培养，取得更大的进步。再次感谢您对我的资金支持，在未来，我一定会更加努力，不断提升自我，成为更加优秀的人。

此致

敬礼！

河海大学赵梦悦

2022年6月11日

感谢信

尊敬的钟山明镜律师事务所捐资人：

您好！

我叫赵瑾，就读于河海大学商学院工程管理专业，辅修法学双学位，现在是一名大四的学生。此次能获得贵所设立的“钟山明镜奖学金”，我深感荣幸并备受鼓舞。



我是一名中共党员，现以综合测评成绩专业第一的成绩被推免至天津大学管理科学与工程专业攻读硕士学位。一学位专业核心课程优异，英语六级 574 分。曾获国家奖学金、安徽邦泰优秀学生奖学金、河海大学学业优秀/精神文明/科技创新/社会工作/艺术体育奖学金等 15 项奖学金；曾获江苏省大学生工程管理创新、创业与实践竞赛二等奖（负责人）、“LSCAT”杯江苏省笔译大赛汉译英二等奖等 13 项校级以上竞赛奖励；获评河海大学“优秀学生标兵”、“优秀学生”、“优秀学生干部”、“优秀共青团员”等 15 项校级荣誉称号。

在修读法学双学位期间，我始终保持端正的学习态度，并取得了较为优异的成绩，积极参加法学相关竞赛，深入钻研法学知识，不断丰富知识体系。我的法学课程平均学分绩点 4.21，平均成绩 84.23。法理学、民法总论、合同法、刑事诉讼法学 4 门课程取得满绩成绩。除修读法学课程之外，我于 2021 年 5 月参加了由高校图书情报工作委员会与东南大学图书馆主办的“第一届东南大学‘奥凯杯’在宁高校大学生知识产权知识技能大赛”，并获得优胜奖（前 3%）。此外，我主动阅读、广泛涉猎法学知识，阅读、研习《大法官的智慧》、《西窗法雨》、《丛林再现？——WTO 上诉机构的兴衰》等法学相关书籍，以不断丰富完善自己的知识体系。

在科研方面，结合未来研究生阶段国际工程项目投融资的研究方向，以及对于国际经济法的浓厚兴趣，我选择以“临时上诉仲裁

安排（MPIA）的当下困境与突围路径”作为法学双学位毕业论文的研究问题，尝试为 WTO 争端解决机制改革提出新思路。未来，面临复杂的世界局势变化，在我国“一带一路”和工程企业“走出去”的背景下，如何充分利用国际社会的法律规则，为我国国际工程企业的对外投资保驾护航是亟待解决的关键问题和重要挑战。而管理学和法学知识体系的交融将很有希望在实践中创造更大的价值，充分契合社会对于复合型人才的需求。由此我相信，工程管理和法学双学科的交叉融合，能够为我未来的人生发展提供行稳致远的可持续助力。我希望将来可以跻身国际工程行业，为我国“一带一路”和工程企业“走出去”贡献自己的一份力量。

在学习、科研之余，我积极承担学生工作，服务于广大师生。我曾担任河海大学大学生融媒体中心副主席、2019/2020 级新生助学导师等职；在服务社会中贡献青春力量，参与暑期支教、社区防疫等多项志愿服务活动。参加“Cal Poly Pomona Student Innovation, Entrepreneurship & Leadership”国际交流项目，拓宽国际视野，提升个人综合能力。

通过三年的认真付出，而今能够幸运地获得贵所设立的“钟山明镜奖学金”，我深感荣幸并备受鼓舞，在此向贵所深表感谢！未来我会继续保持严谨、努力的态度学习，认真、负责地完成每一项工作，积极投身于社会服务当中，为社会贡献一份当代大学生微薄的青春力量，为祖国的建设添砖加瓦。

此致

敬礼！

河海大学 赵瑾

2022 年 6 月 13 日

感谢信

尊敬的北京炜衡（南京）律师事务所捐资人：

您好！

我是叶子昕，就读于河海大学外国语学院英语专业，于法学院辅修法学双学位，现在是一名大四的学生。此次能获得贵所设立的“北京炜衡奖学金”，我感到非常荣幸。



我的法学双学位平均成绩良好，目前获得北京大学国际法学院推荐免试拟录取。我积极参与法律相关实践，曾在主专业必修实践课程中担任法务组组长，主要负责审核同学们的项目合同，解答简单的法律疑问；我也曾在一家外企法务部进行实习，主要工作内容为进行简单法律问题检索和研究，起草法律意见答复业务部门邮件等。

未来，我将更加系统地学习各部门法的知识，广泛阅读国内外法学文献及专业论著，了解前沿的法学知识及研究动态，并将习得的理论运用于法律实践，努力成长为一名优秀的法律人才。再次诚挚感谢贵所授予的奖学金！也真挚祝愿贵所事业蒸蒸日上、蓬勃发展！

此致

敬礼！

河海大学 叶子昕

2022年6月13日

感谢信

尊敬的江苏中虑律师事务所各位领导：

您好！

我叫陆繁鹏，就读于河海大学法学院法学双学位，此次能够获得贵所设立的“中虑奖学金”，我感到非常荣幸。



我从大二开始修读法学双学位，通过法学双学位的学习我对刑法、民法、宪法、行政法等法律基础课程有了初步的学习，我的逻辑思维能力和语言表达能力也得到了很大的提升，同时在撰写毕业论文《重大疫情防控下行政应急行为的争议与化解》过程中，在老师和师姐的指导下对行政法有了更加深入的研究，得益于双学位学习打下的知识基础，我成功考取了南京理工大学的法律硕士，有幸能够在研究生阶段再续法律之缘。此次获得“中虑奖学金”既是对我的认可也是对我的鞭策，再次感谢贵所对于河海大学法学院和我的法学学习的支持，诚祝贵所事业蒸蒸日上，更上一层楼！

此致

敬礼！

河海大学 陆繁鹏

2022年6月13日

感谢信

尊敬的江苏钟山明镜律师事务所各位领导：

您好！

我叫鲁盈汐，就读于河海大学外国语学院英语专业。作为一名法律双学位的学生，我从选定法律作为第二专业开始，我就下定决心不能虚度。

在双学位的课程进行过程中，我被法学深深吸引，想要更进一步地了解。于是，我开始寻找相关专业的实习，也着手准备我在法律方面的继续深造计划。很幸运的是，我被首尔大学法学院所录取，未来的我也会继续坚持自己的梦想，继续奋斗。

奖学金的获得之于我有另一种特殊的意义。它肯定了我的决定和努力，也是一份沉甸甸的荣誉。

此致

敬礼！



河海大学 鲁盈汐
2022年6月13日

感谢信

尊敬的江苏中虑律师事务所韩旗主任、各位律师：

您好！

我叫张逸涵，就读于河海大学商学院国际经济与贸易专业，本科辅修法学双学位。此次获评法学双学位“优秀毕业生”的荣誉称号，同时获得贵所在河海大学设立的专项奖学金——“中虑奖学金”。



在法学双学位学习期间，我的所有法学课程均取得较高绩点。其中合同法 94 分，宪法学 93 分，刑事诉讼法 91 分，环境法学 90 分。2020 年—2021 年，我担任河海大学法律援助中心干事。每周在河海大学法援中心值班，做好法援中心来访人员登记，并负责线上解答法律常识性问题，曾组织策划河海大学宪法知识竞赛、河海大学普法宣传院巡讲座等 10 余项法援活动。2019 年，我曾担任学生代表赴最高人民法院第三巡回法庭参与宪法宣誓仪式，相关事迹获得“河海法家”公众号宣传报道。非常感谢贵所颁发的“中虑奖学金”，这份奖学金对于我来说是一种肯定、一种激励，其意义不止于物质层面，更多的是精神层面的意义，鼓励我继续勤奋学习、刻苦钻研。今后我也将怀揣这份美好的回忆，砥砺前行。

此致

敬礼！

河海大学 张逸涵

2022 年 6 月 13 日

感谢信

尊敬的钟山明镜律师事务所的领导：

我是河海大学法学院 2019 级环境与资源保护法学专业的研究生王妍，很荣幸获评本次奖学金，在此感谢贵所以对河海大学法学院教育事业的无私支持，以及对法学院学子的殷切关爱！



自研一入学以来，我一直严格要求自己，提升自身综合能力。学习上，我认真努力，研一学年绩点排名年级第一；且积极参与学科竞赛、学术论文写作与课题研究等，提高了自己的案件分析能力、逻辑思维能力、文献检索能力、实地调研能力与实践运用能力等，曾获 2019 年全国大学生环境资源模拟法庭大赛团体一等奖，连续两年获江苏省法学会环境资源法学研究会年会优秀论文二等奖，连续三年获研究生学业奖学金一等奖，连续两年获评优秀研究生荣誉称号；社会实践方面，我曾担任法学院研究生会副主席，参与组织学院多项学术、文娱活动，服务集体，任职期间获河海大学研究生会优秀骨干成员称号；我也热心公益，多次作为赛事、学术论坛等的志愿者，并连续三年参与了河海大学本科招生志愿工作。

此次获奖是对我的肯定，更是对我的激励。作为即将踏入社会的青年，我定会牢记奋斗的初心，不畏艰难，砥砺前行，也希望法学院与贵所的合作长存，祝愿贵所的事业蒸蒸日上！祝愿新时代国家法治发展行稳致远！

此致

敬礼！

河海大学 王妍

2022 年 6 月 14 日

感谢信

尊敬的钟山明镜律师事务所的领导：

我是2019级民商法学专业的研究生崇章，很荣幸获评本次奖学金，在此感谢贵所以对法学院学子的关爱和对法学教育事业的支持！



2019年，我以专业第一的分数考入河海大学法学院的研究生民商法学专业。研二以较高分数通过法律职业资格考试，并参加河海大学法律援助中心，处理多起法律援助案件。研究生期间通过选拔连续三个学期担任课程助教。此外，参与导师团队6项课题。拥有四项实用新型专利。在CSSCI刊物发表一篇论文。分别获得河海大学法学院2019级研究生第一/二/三阶段学业奖学金二等奖、2021年河海大学法学院第十届“学海争峰”学术年会优秀奖以及河海大学第三十二届校园文化艺术节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主题作品征集大赛优秀奖。硕士毕业论文被答辩委员会评为优秀。之前我有两年的工作经验，以及四段实习经历，包括机关的政务大厅、证券公司、校友企业担任法律顾问等岗位。由于我有经济类和法学类的跨学科背景，所以在平时的学习和工作中遇到法律问题时会从不同的角度来思考。

在今后的岁月里，希望能够继续得到贵所的关注与大力支持，我将继续努力学习，让贵所的付出有所回报；我会不忘初心、砥砺前行，争取能够为学院和贵所做出一定的贡献。

此致

敬礼！

河海大学 崇章

2022年6月14日

感谢信

尊敬的钟山明镜律师事务所的领导：

我是 2019 级民商法学专业的研究生王玉琪，很荣幸获评本次奖学金，在此对贵所表示衷心的感谢。我汇报一下我的基本情况：



自 2019 年以保研第一名的成绩进入河海大学就读研究生以来，作为一名民商法学专业的研究生，一直致力于自身综合素质的全面提升。在学习方面，我积极进取，研究生开学之初参加了江苏省研究生法律案例大赛，并获得优秀团队奖和优秀书状奖；在课堂上表现活跃，积极与老师沟通交流，高质量地完成老师布置的各项任务，取得了优异的成绩；研究生二年级积极投稿小论文，并发表于中文核心期刊。研究生期间连续三年获得河海大学研究生学业一等奖学金，并获得 2021 年硕士研究生国家奖学金。在社会工作方面，我积极担任学院职务，曾任法学院研究生第二党支部书记、法学院团委副书记和研究生会外联部部长。任职期间在支部中开展了二十余次党史学习活动，带领支部被评为样板党支部。

在今后的岁月里，希望能够继续得到贵所的支持与鼓励，我将继续努力学习，不断前进，投桃报李，争取能够为学院和贵所做出一定的贡献。

最后，再一次感谢贵所的大力支持与帮助。愿贵所今后的发展蒸蒸日上！

此致

敬礼！

河海大学 王玉琪

2022 年 6 月 13 日

感谢信

尊敬的江苏中虑律师事务所领导

我是 19 级民商法专业的硕士研究生牟乐。此次获得优秀毕业生中虑奖学金。再此，对贵虑所表示衷心的感谢。



研究生期间，我以高标准，严要求对待自己，努力学习课内专业知识，积极参加各类实践活动，努力将自己培养成为一名优秀的法科学子。学习上，我一直努力刻苦，理论与实践相结合，真正做到学以致用。积极参加学术活动，在 2019 年全国大学生环境资源模拟法庭大赛获一等奖；在 2019 年法学院学海争峰学术报告会中获优秀论文三等奖；曾于北大核心和科技核心期刊上各发表 1 篇论文；积极参加创新创业大赛，担任两项创新创业大赛立项的负责人。在学生社会工作方面，积极组织参与学校各项活动，担任院研究生会主席、法援研究生部主席、19 级副班长。

在今后的岁月中，我会牢记贵所对我的教诲和期待，承继河海大学法学院对我的培养，取得更大的进步。我相信，在你们的帮助和鼓励下，我会取得更大的进步，把自己真正塑造为于国家于民族于社会有用的栋梁之才。

最后，再次感谢贵所的关心与支持，衷心祝愿贵所蒸蒸日上！

此致

敬礼！

河海大学 牟乐
2022 年 6 月 13 日

感谢信

尊敬的江苏中虑律师事务所的领导：

我是 2019 级环境与资源保护法学专业的研究生钟友琴，很荣幸获评本次奖学金，在此感谢贵所以对法学院学子的关爱！下面我来汇报下我的基本情况：



我 2015 年进入河海大学就读法学专业，毕业后继续于河海大学法学院攻读硕士学位。作为一名环境与资源保护法学专业的研究生，一直致力于自身综合素质的全面提升。思想方面，思想积极端正，乐于帮助群众，带头发挥党员的模范示范作用。2019 年 11 月，担任河海大学法学院校友会志愿者；2019 年 12 月，积极参演河海大学法学院元旦晚会舞蹈节目；2020 年 3 月-6 月，受聘担任比较法概论课程线上助教，帮助学院恢复和维护教学秩序；2021 年 3 月，应党支部号召，积极参加河海大学“暖阳”征文活动并获三等奖；2021 年 6 月，获得灌南县庆祝建党一百周年歌咏比赛集体三等奖，获得连云港“红心向党 百年礼赞”全市法院庆祝建党一百周年歌咏比赛集体三等奖等。自成为中共预备党员以来积极参加党支部的组织生活会，学习各项重要文件和讲话精神，无缺席和请假记录。

学术方面，学习成绩优异，加权平均成绩 88，年级排名第 2 名；已通过大学英语四六级考试；已于 2020 年 3 月取得法律职业资格证书（A 证）；已于 2022 年 4 月 15 日在中文核心期刊《环境污染与防治》上发表文章《恢复性司法在生态环境刑罚中的定位重构》。曾获得 2020 年度优秀研究生，2021 年度优秀研究生荣誉称号；研究生第一阶段学业奖学金二等奖，研究生第二阶段学业奖学金一等奖，研究生第三阶段学业奖学金一等奖；江苏省法学会环境资源法学研究会 2020 年年会优秀论文三等奖；江苏省法学会生态法学研究会 2020 年年会优秀论文三等奖；河海大学第十届研究生“学海争锋”学术年

会优秀论文二等奖并同时荣获校级优秀汇报人；《河海研究生》杂志第三届“暖阳”征文主题征文活动三等奖；河海大学第三届法律常识大赛二等奖。

社会实践方面，2020年9月1日-2021年6月28日，代表河海大学法学院前往灌河流域环境资源法庭进行专业实习，期间取得丰富的实践成果。撰写裁判文书及各类法律文书共计100+份；向江苏省人民政府发送司法建议1篇；撰写连云港市中院2020年度人大报告中关于灌河法庭部分；编辑灌河法庭微信公众号10+篇，其中普法宣传进校园篇被连云港日报录用并被连云港市中院转载；负责申报的裁判文书入选江苏省2020年度环境资源十大典型案例；作为牵头人代表灌南法院参加全市法院第三十三届论文培训；随同灌南法院参加江苏省高院、人民法院新闻传媒总社主办的“生态环境法治研讨会”（江苏盐城）且投稿论文获三等奖。

未来，我会不忘初心、砥砺前行，争取能够为学院和贵所做出自己的贡献。

此致

敬礼！

河海大学 钟友琴

2022年6月14日

感谢信

尊敬的中虑律师事务所的领导：

我是2019级经济法学专业的研究生朱子升，很荣幸获评本次奖学金，在此表示由衷的感谢！



自2019年本科毕业，进入河海大学就读研究生以来，我一直专注于自身综合素质的全面提升。在学术方面，努力刻苦，严于律己。获得了研究生国家奖学金、河海大学研究生学业奖学金“一等奖”、河海大学研究生学业奖学金“二等奖”，河海大学“优秀研究生”称号。同时积极进行学术写作，在CSSCI法学类扩展版目录期刊《科技与法律》、科技核心期刊《湖北农业科学》上以第一、二作者的身份累计发表论文两篇。除了在学业上有所进步，还注重自身综合能力的发展。在社会实践方面，进入中兴通讯、人民检察院等企业、机关实习，努力提高自己的法学实务水平，精进自己的专业能力。

最后，再次对贵所表示感谢，祝愿贵所事业蒸蒸日上！

此致

敬礼！

河海大学 朱子升

2022年6月13日

感谢信

尊敬的北京市炜衡（南京）律师事务所的领导：

我是 2019 级宪法学与行政法学专业的研究生王红利。



很高兴能获得此次奖学金，作为一名法学研究生，我一直致力于自己综合素质的全面提升：

在学术方面，努力刻苦，严于律己，获得了河海大学研究生学业奖学金“一等奖”、学业奖学金“二等奖”，法学院“学海争锋”论坛“二等奖”，河海大学“优秀研究生”称号。在 2019 年获江苏省行政法学年会论文三等奖。在校期间对待学术研究保持严谨和积极的态度，独立主持河海大学中央高校基本科研业项目《民法典时代个人信息保护制度的行政法回应》。先后发表发表三篇，2019 年发表《复议机关作共同被告制度的困境与出路》于《行政与法》；2021 年发表《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制度运行的掣肘与出路》于《江苏警官学院学报》；发表《民法典时代个人信息保护制度的行政法回应》于《行政与法》。作为一名党员，时刻发挥模范带头作用，思想与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时刻以优秀党员的标准要求自己。生活上有良好的生活习惯，有严谨的生活态度，充实而有条理，为人热情大方，乐于助人。

再次感谢贵所的认可，定将努力成为栋梁之才！

此致

敬礼！

河海大学 王红利

2022 年 6 月 13 日

感谢信

尊敬的炜衡律师事务所的领导：

我是 2019 级环境与资源保护法学专业的研究生阙文楷，很荣幸获评本次奖学金，在此感谢贵所以对法学院所有学子的关爱和对河海大学法学教育事业的支持！



自 2019 年河海大学法学院法学专业本科毕业，进入本校就读硕士研究生以来，作为一名环境与资源保护法学专业的研究生，我一直努力学习，以期在各方面有所提升。在学术研究上，我刻苦钻研，硕士期间绩点为年级第 9，并获得了河海大学研究生学业奖学金“二等奖”、河海大学 2020 年及 2021 年“优秀共青团员”、法学院“学海争锋”论坛“二等奖”及“优秀汇报人”，河海大学“优秀研究生干部”称号。并积极参与学术类竞赛活动，于 2021 年发表了小论文，2022 年按时高质量完成了大论文。除了在学业上有所进步，我还注重自身综合能力的发展。在学生社会工作方面，担任法学院 19 级研究生团支部书记、河海大学法律援助中心普法部部长，组织、参与各项学院团日活动，并开展多次法律教育讲座和志愿承接多起法律援助案件，同期还担任了我校创业公司法律顾问团队成员，处事较为稳重、周到。

我也将继续努力学习，不辜负所及学校的期望；争取能够为学院和贵所做出一定的贡献。

此致

敬礼！

河海大学 阙文楷

2022 年 6 月 13 日

感谢信

尊敬的北京市炜衡（南京）律师事务所的领导：

我是 2019 级环境与资源保护法学专业的研究生鲁夏，很荣幸获评本次奖学金，在此感谢贵所对法学院学子的关爱和对河海大学法学教育事业的支持！



自 2019 年进入河海大学就读研究生以来，作为一名环境与资源保护法学专业的研究生，一直致力于自身综合素质的全面提升。在学术方面，努力刻苦，严于律己，获得了河海大学研究生学业奖学金“一等奖”、河海大学“优秀研究生干部”称号。并积极参与学术类竞赛活动，于 2020 年获得江苏省法学会环境资源法学研究会年会优秀论文二等奖。除了在学业上有所进步，还注重自身综合能力的发展。在学生社会工作方面，组织、参与学校各项活动，担任法学院研究生会副主席、法学院研究生第一党支部组织委员，处事较为冷静、全面。

最后，再次感谢贵所的大力支持与帮助。愿贵所今后的发展蒸蒸日上！

此致

敬礼！

河海大学 鲁夏

2022 年 6 月 13 日